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低风险要求的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

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委托理财的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前次授权到期日（2024 年 3 月 10 日）起 12 个月。

（五）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低风险要求的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

（六）实施方式

因投资产品的时效性较强，为提高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业务运营情况，灵活配置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低风险要求的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选择合格专业投资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委托投资产品品种，确定委托投资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前次授权到期日（2024 年 3 月 10 日）起 12 个月。上述受托方与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使用需求和现金管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